

附件：

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是落实国家、自治区有关物资储备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为全区救灾救济提供物质服务，承担救灾物资的采购、接收、加工、储备、回收和调运等工作，同时也承担经常性社会捐助工作。确保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落实到位，不出现物资短缺、调运拖沓现象，确保储备物资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存储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 2019 年度，实有人数 26 人，其中：在职人员 22 人，其他人员 4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情况一：有下属预算单位按以下内容说明：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单位）部门决算包括：××（单位）部门本级决算、所属单位决算等。

纳入××（单位）××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称单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情况二：无下属预算单位按以下内容说明：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本级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78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4.4 万元，增长（降低）90%，主要原因是：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拨入中央基建消防资金 400 万元。本年支出 509.7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58.27 万元，降低 60%，主要原因是：2018 年 12 月收到民政部下拨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经费 102 万，2018 年度未列支，全额结转到 2019 年列支完毕，2019 年 10 月收到中央救灾物资管理经费 102 万，2019 年度基本列支完毕，结转 0.92 万元。2019 年度相较于 2018 年支出大幅下降的原因在于 2019 年底自治区财政未安排经费且收回单位结转两年以上的资金，单位可列支经费大幅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收入 788.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2.67 万元，占 48.5%；其他收入 406.37 万元，占 5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年支出 509.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0.67 万元，占 55%；项目支出 229.06 万元，占 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82.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33 万元，降低 6%。主要原因是：2018 年自治区财政

安排物资管理经费 20 万元，2019 年部部预算未安排物资管理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48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26.85 万元，降低 56%，主要原因是：2018 年 12 月收到民政部下拨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经费 102 万，2018 年度未列支，全额结转到 2019 年列支完毕，2019 年 10 月收到中央救灾物资管理经费 102 万，2019 年度基本列支完毕，结转 0.92 万元。2019 年度相较于 2018 年支出大幅下降的原因在于 2019 年底自治区财政未安排经费且收回单位结转两年以上的资金，单位可列支经费大幅减少。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 257.31 万元，决算数 382.6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8.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记实职业年金和追加 2018 年绩效考核奖。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 257.31 万元，决算数 483.7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8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记实和追加 2018 年绩效考核奖以及上年结转资金列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83.75 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 228.65 万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29 万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4.4 万元。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 万元

2240150 事业运行 16.8 万元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2 万元

2249900 其他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1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0.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65.84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 34.93 万元、津贴补贴 28.81 万元、奖金 0.6 万元、绩效工资 63.2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8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6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2 万元、住房公积金 46.3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3 万元、医疗费补助 4.53 万元。

公用经费 14.83 万元，包括：办公费 3.73 万元、邮电费 1.96 万元、物业管理费 0.04 万元、差旅费 1.87 万元、维修（护）费 0.15 万元、培训费 0.26 万元、工会经费 3.6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67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6 万元，降低 37%，主要原因是精减车辆维护支出。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和出国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4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减少）3.4

万元，增长（降低）377%，主要原因是2018年车辆维修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具体情况如下：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车辆保险0元、公务用车车辆维修3.09万元、公务用车车辆燃油1万元，公务用车停车费用0.3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单位全年无安排任国内公务接待任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5.28万元，决算数4.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6%，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安排公务接待0.5万元，全年未发生任何形式的接待任务，公务接待经费结余0.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4.78万元，决算数4.4万元，预决算差异率8%，主要原因是：单位减少公务用车开支，公务用车维护经费结余0.3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情况一：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的单位，必须公开空表，同时做以下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事业单位）日常公用经费 14.83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14.83 万元，增长（降低）100%，主要原因是 2018 年未列日常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6 万元（车辆保险和车辆维修）。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房屋 8110.24（平方米），价值 1360.8 万元。车辆 6 辆，价值 114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职工上下班车辆 1 辆、货物短途运输车辆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19 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102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

的成效：一是保证救灾物资安全完整；二是提高救灾物资快速调运能力，确保物资在 12 小时抵达灾区。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救灾物资管理设备陈旧老化、单一，缺乏专业的人才和先进设备；二是库容受限，大批物资露天存放，增加物资管理难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委托各地州代储救灾物资，使每个地州委托代储点；二是改进管理方式方法，加快更新轮换时间。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9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中央救灾物资管理储备管理费		负责人及电话	马宇平 13201220666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地方主管部门		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自治区救灾物资储备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2	101.08	99.10%
		其中：中央补助		102	101.08	99.1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代储工作。目标 2:为应急救援物资提供良好的储备环境。			1. 完成中央级救灾物资储备代储工作 2. 基本实现为应急救援物资提供良好的储存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资储备管理费	不超过 102 万元	101.08 万元	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2019 年 10 月下达）年底结余 0.92 万元未执行完毕，结转到下年使用完毕
		时效指标	物资紧急调运	接到调拨通知后，36 小时内完成物资调运工作。	接到调拨通知后 12 小时内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重特大自然灾害救灾物资调运保障能力。	大于 400 万元/次	伽师县 6.4 级地震中央物资调拨 1200 万物资给自治区	
		社会效益指标	支持地方重特大自然灾害救灾转移安置受灾群众能力。	不少于 8000 人/次	各类帐篷 11000 余件，可保障目标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库区物资存储状况	100%	80%	库容受限，存在自治区物资占用库容及露天存储的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稳步推进年限	一年以上	一年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灾群众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中央补助、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

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